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5年第3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浙商大数据智选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丰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丰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港股通中华交易服务预期高股息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浙商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隆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泉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科技创新一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
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浙商兴永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多金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多享稳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多兴稳健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多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能行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选经济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选领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选先锋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智选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兴盈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浙商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5年第3季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10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z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67-990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8日

浙商惠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惠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惠泉3个月定开	
基金主代码		00722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2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浙商惠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浙商惠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0月24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惠泉3个月定开A	浙商惠泉3个月定开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224	007225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509	1.047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3,224,337.25	83.89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2,322,433.73	8.39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3100	0.31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5年度收益的第1次分红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少为1次，最多不超过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0月29日
除息日	2025年10月2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0月3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5年10月2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5年10月30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5年10月31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5年10月29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25年10月29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zs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067-990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8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鉴于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特将本基金相关情况及风险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10348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1月6日

二、基金合同终止情形

本基金《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规定：

“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如果存在连续 5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情形的，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三、风险提示

若截至2025年10月28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人民币，本基金将于该情形发生起的下一日进入清算程序并进行相应的公告揭示。如进入清算程序，届时投资者将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基金财产将在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完毕清算程序后进行分配。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并在履行必要手续后向投资者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等后续安排，敬请投资者关注。

敬请投资者注意上述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牌公告

近期，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科技ETF，交易代码：159509，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5年10月28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若本基金2025年10月29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8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2025年第3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5年第3季度报告全文于2025年10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606）咨询。

基金列表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1	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3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4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	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景顺长城精选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景顺长城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15	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
25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27	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景顺长城中小创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景顺长城中证科技传媒通信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32	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
34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景顺长城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景顺长城中证科技传媒通信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40	景顺长城安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42	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景顺长城瑞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景顺长城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景顺长城低碳科技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	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景顺长城量化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景顺长城景泰汇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景顺长城顺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景顺长城景颐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4	景顺长城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景顺长城中证500行业中性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56	景顺长城沪港深领先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景顺长城睿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	景顺长城景泰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9	景顺长城量化平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	景顺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	景顺长城景泰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景顺长城景泰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3	景顺长城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	景顺长城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65	景顺长城集英成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	景顺长城量化港股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7	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8	景顺长城绩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	景顺长城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0	景顺长城中证沪港深红利成长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71	景顺长城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72	景顺长城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	景顺长城景泰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4	景顺长城弘利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5	景顺长城品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	景顺长城量化对冲策略三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7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	景顺长城价值领航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0	景顺长城核心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	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82	景顺长城创业板综指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83	景顺长城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4	景顺长城景颐嘉利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5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6	景顺长城安鑫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	景顺长城弘远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8	景顺长城价值稳进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	景顺长城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	景顺长城景泰添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1	景顺长城价值边际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	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3	景顺长城消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4	景顺长城景颐招利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5	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	景顺长城景泰宝利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7	景顺长城量化成长演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8	景顺长城核心中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	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	景顺长城核心招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	景顺长城景泰恒利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2	景顺长城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	景顺长城景泰益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	景顺长城成长龙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	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	景顺长城安泽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	景顺长城景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	景顺长城安盈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	景顺长城景气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	景顺长城安益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13	景顺长城价值驱动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	景顺长城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15	景顺长城融景产业机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6	景顺长城港股通全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	景顺长城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8	景顺长城景泰优利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9	景顺长城先进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	景顺长城景气进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	景顺长城专精特新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	景顺长城景泰鼎利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	景顺长城宁景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	景顺长城安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5	景顺长城中证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26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7	景顺长城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8	景顺长城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29	景顺长城华城稳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	景顺长城景泰悦利三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1	景顺长城研究驱动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2	景顺长城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3	景顺长城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	景顺长城ESG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	景顺长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136	景顺长城隽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37	景顺长城景颐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	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39	景顺长城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0	景顺长城景泰永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1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42	景顺长城安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3	景顺长城90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4	景顺长城鑫景产业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5	景顺长城稳健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6	景顺长城隽发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47	景顺长城睿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	景顺长城景泰臻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150	景顺长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51	景顺长城景气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	景顺长城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	景顺长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54	景顺长城全球半导体芯片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155	景顺长城恒生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ETF）
156	景顺长城景颐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7	景顺长城产业臻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8	景顺长城国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	景顺长城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0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ETF）
161	景顺长城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	景顺长城周期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	景顺长城国证2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4	景顺长城恒生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165	景顺长城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	景顺长城中证芯片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67	景顺长城景颐裕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	景顺长城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69	景顺长城景泰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	景顺长城景盛双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1	景顺长城标普消费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ETF）
172	景顺长城6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3	景顺长城保守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74	景顺长城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75	景顺长城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76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77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78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79	景顺长城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80	景顺长城成长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1	景顺长城国证港股通红利低波动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82	景顺长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83	景顺长城中证国新港股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84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85	景顺长城景颐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6	景顺长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87	景顺长城中债0-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8	景顺长城臻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89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90	景顺长城红利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1	景顺长城精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2	景顺长城医疗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93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
194	景顺长城中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95	景顺长城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6	景顺长城上证科创板综合价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97	景顺长城养老目标日期2055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98	景顺长城沪深3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9	景顺长城成长同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	景顺长城深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	景顺长城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	景顺长城安悦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8日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公告编号：临2025-068号

公司债券简称：21穗发01、21穗发02、22穗发01、22穗发02

公司债券代码：188103、188281、185829、137727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6名激励对象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正常退休、1名激励对象因担任公司企业负责人职务不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1名激励对象2024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称职，上述8人均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及条件，根据《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另有2名激励对象2024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基本称职，根据《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按70%给予解除限售，剩余30%将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441,887	441,887	2025年10月30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相关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5年8月30日，公司披露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截至本次债权申报截止日（2025年10月13日），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对此议案提出异议的情况，也未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6名激励对象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正常退休、1名激励对象因担任公司企业负责人职务不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1名激励对象2024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称职，上述8人均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及条件，根据《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另有2名激励对象2024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基本称职，根据《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简称“《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按70%给予解除限售，剩余30%将由公司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核心骨干员工10人，合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441,887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递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申请。

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5年10月30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1.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41,887	-441,887	0
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505,864,981	0	3,505,864,981
股份合计	3,506,306,868	-441,887	3,505,864,981

四、说明及承诺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认为：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事项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资金来源及注销安排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三）公司后续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50　　证券简称：江中药业　　公告编号：2025-056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8名激励对象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全部解锁要求，公司对前述9名激励对象相关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42,733	42,733	2025年10月30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25年8月20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披露的《江中药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2、2025年8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至今公示期已满45天。公示期间未出现债权人申报债权并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鉴于1名激励对象因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8名激励对象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全部解锁要求，根据《关于印发（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的通知》（国资考分（2020）178号）、《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11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9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42,733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7,660,873股，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4104562），并向中登上海分公司递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申请，预计上述限制性股票将于2025年10月30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四）回购注销价款

公司已于2025年10月13日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上述9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因暂未实施回购注销，所取得的现金分红已由公司持有，回购价格无需调整，仍为89,730.75元。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前（股）	变动数（股）	变动后（股）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27,292,416	0	627,292,416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703,606	-42,733	7,660,873
股份合计	634,996,022	-42,733	634,953,289

注：该股本变动情况仅考虑本次回购注销股本结构的情况，具体股本变更情况以后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数据为准。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激励计划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及激励对象家属对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及激励对象家属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就本次回购注销的实施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资金来源及注销安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尚需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法》等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并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六、上网公告附件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25-051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眉山加悦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眉山加悦置业有限公